

让思想拐个弯

小吃

◆ 顾土

所谓小吃,大概是指没有整鸡整鸭大鱼大虾的那类吃食,否则,就是大吃了。不过,我们只见到满街的小吃店,却从未看见过叫大吃店的,而且大吃大喝还是贬义词。

30多年前,北京的街面上最多见的就是小吃店,而且叫回民小吃店的也不少。当时我家住在张自忠路,附近有九条回民小吃店、五条小吃店、宽街回民小吃店,两站路以外的则是有名的东四小吃店,东四小吃店后来又改回到几十年前的老名称:隆福寺小吃店。饭馆和小吃店来回改名,反映的是时代变迁,有的小吃店还曾改叫“卫红小吃店”“工农兵小吃店”呢。

那个时代不是市场经济,所以街面上一直以北京小吃为主,外地小吃进京的极少,可能是计划里没这一项。小吃店居多的原因,如今回想起来,大概是当时能下馆子的人实在不多,于是小吃成为主流。一盘灌肠、一块炸糕、一份炒肝、一碗炒面或是豆汁,好歹还能吃得起。

过去的北京,小吃是老北京的,而吃大菜的馆子则多数是鲁菜,掰着手指头都能数过来,东兴楼、萃华楼、泰丰楼、致美楼、正阳楼、丰泽园、新丰楼、安福楼,都是

鲁菜,柳泉居里似乎也是鲁菜为主;不是鲁菜的,有个马凯餐厅,经营湘菜,还有个老正兴,是上海菜。大概只有涮羊肉和烤鸭,算得上是知名的北京小吃,其实烤鸭店的其他炒菜,也是鲁菜,另外还有一个烤肉宛、一个烤肉季,都以清真菜闻名。可现在,鲁菜早就淹没在五花八门的菜系里。你说吃鲁菜,别人还会问你,在哪儿啊?如今回民小吃店比较少见了,而北京小吃也已经暗藏在大吃之间。因为凡是标明北京风味的饭馆里,其实只有小吃再加炸酱面,才算是老北京的传统,其它如虾啊鱼啊,与老北京没多大关系,大都是外来菜系的变种。看来,北京的吃,传统的还是小吃,但店家只卖小吃实在薄利,没有点大鱼大虾,估计就没啥赚头;对客人而言,仅吃小吃,也不能算请客。

现在的北京街头,北京小吃,远不如成都小吃、沙县小吃、陕西小吃普及,尤其是沙县,一个县的小吃也能遍布各地,确实经营有道。走出地铁站,旁边的早餐摊,一股股莫名其妙的油味飘过来,好像也不像是北京小吃,仔细一看,烧饼夹火腿肠,或者压个鸡蛋,或者再铺一片菜叶子,真不知应该叫什么小吃。

本埠生活录

每日

◆ 石磊

之一,八月开学,包子同学瞬间忙成风驰电掣,读书功课排山倒海尤在其次,青少年的大幅心思在他的越野跑上,每日或清晨或黄昏,跑上五公里八公里不等,再三挑战身体极限,无限拉伸顽强意志力。然后回家就科普我,这一轮,是关于健康饮食。包子跟我申请改良饮食结构,严格按照运动员的饮食标准日夜执行。最近比较迷恋德约

科维奇的饮食方式,这位当今网坛头号种子,肤质过敏,重金聘请东欧中医老师傅指导健康,管理饮食,是饮食上出名苛刻难搞的一枚体坛大牌。包子的追随十分具体,忌糖,忌油,以前很爱的巧克力布朗尼,现在是横着眼睛看过来然后推得远远的。不吃冷不吃冰,大量减少吃肉。那么,如此巨大的运动量,蛋白质哪里来?除了鱼蛋豆腐之外,我家新添的蛋白质主力,是秘鲁人的藜麦和印度人的扁豆。这两件东西,很奇怪,蛋白质含量竟与牛肉持平,怪不得印度人整日吃些素咖喱亦不妨事,男男女女身型结实扎足,印加人更是号称从不生病。更美妙的是,藜麦和扁豆都是十分容易煮,而且极好的食物。谢谢天,跟随青少年进步,让我有长生不老的快乐。至于具体食谱,以后找机会写写。

之二,真姐姐从京都晃回北京,不远千里,给我背了一堆新旧杂志回来,快递送到的时候,刚好吃完午饭,抱着那堆杂志,万事不理,就陷进沙发午睡去了。

杂志是日本 Brutus,这两年我的最爱,见一本爱一本,实在是杂志中的翘楚分子。很难形容这是一本什么样的杂志,半月一刊,整

本杂志只一个封面主题,真姐姐带给我的其中一册,是2014年8月的,封面主题是,热爱书店,满载上百家书店明细,真真眼花缭乱目不暇接。随手写几个。

被誉为日本最美书店的鳶屋书店,在北海道函馆,开了一间全国样板店,由设计羽田机场航站楼的粹设计负责设计,箱式外形,巨幅停车场,感觉仿佛是郊外大型购物中心。在北海道函馆这种人口密度并不高的城市,敢于开出如此摩登巨型的书店,真真叹为观止。

冈山市内的仓敷,一间旧书店,虫文库,专营自然科学类旧书,店主是位43岁的女子,一生爱两样东西,一是龟,二是苔,这样一间静默的小书店,开了20年,吸引了全国的读者,店主与各路名流,亦因龟因苔,结下深缘。如此的女子与人生,让我浮想联翩的说。

一百多间这样这样的书店,之外,还有全国各地旧书市场的目录,还有教你如何开旧书店如何维持旧书店,等等。小小一册杂志,费多少田野调查功夫做出来,不畅销才奇怪。水深火热收藏这样的杂志,当然不是我一个,Brutus被赞美是亚洲最美的杂志之一,真真名至实归。

诗歌口香糖

无题(410) ◆ 严力

- 很多被拍出高价的艺术品 金钱是其唯一的解说词
- 点到为止的说法很绝妙 意思是真理的存在 就是在与你擦肩而过时 互相点一下头
- 飞吻不是为了飞 而是为了降落 就像吃素并非为了减少 荤的行为
- 工业和高科技经常把 不设保鲜期的自然空气 也包装出了保质期 而且常常是在出厂前 就已过期

西南的琐事杂语

第戎逸事 ◆ 洁尘

前两年,我在法国第戎停留过短暂的时间,一个黄昏,一个晚上,还有一个早上。那个黄昏我走在第戎的街上,商店全都打烊了,视过匆匆勉为恶习的法国人才不会耽误晚宴做什么生意呢。

第戎是一个跟吃喝紧密关联的城市,勃艮第葡萄酒产区,芥末原产地,另外还有鲜美的蜗牛。我在这个黄昏既没有喝葡萄酒,也没有吃蜗牛,只是漫无目的在街上闲逛了一圈。路边的咖啡店和餐馆坐满了人。街景精致小巧,没有高楼,仅两三层楼的临街房子,好多都勾了鲜明的轮廓线,衬上不远处教堂的钟楼,有点童话的意思。对第戎,我没有做什么功课,因为是在从意大利佛罗伦萨到巴黎的途中的偶然的一个停驻。应该都逛过了,反正第戎就那么大。

这两天在读刚到手的西尔维

娅·比奇的《莎士比亚书店》一书。都知道,莎士比亚书店是上个世纪前半叶法国巴黎的文人重镇,很多大作家从这里出发扬名世界,比如乔伊斯、海明威、菲兹杰拉德等人。我对旧闻八卦历来兴趣浓厚,拿到此书就赶紧读。书的前半部分讲了很多关于出版《尤利西斯》的逸事。《尤利西斯》的出版,是莎士比亚书店最大的一件事,也是最大的一个功绩。而我在这一部分反复读到一个法国的地名:第戎。

《尤利西斯》的出版困难重重,最后由经费拮据窘迫的小书店莎士比亚书店接手出版事宜。书的排版印刷交给第戎的一个老印刷商达朗迪埃先生。因订单早已发出,第戎那间爬满藤蔓的古老迷人的印刷厂里的灯光彻夜亮着,达朗迪埃先生和他的员工加班加点地赶制着。因为乔伊斯不断地在排出来

的样稿上修改,甚至大段大段地重写(因为眼疾,乔伊斯的字犹如天书一样难以辨认),而比奇纵容他的这一行为,于是《尤利西斯》陷在排版、修改、调整、重新排版、重新修改、重新调整……这一没完没了的泥沼之中不得自拔。付了书款急于读书的顾客们不停地催促,比奇也急得要命,而达朗迪埃先生已经快疯了,特别是卡在《刻尔吉》这一章上,因为乔伊斯迟迟交不出打印稿来……这中间的故事当时十分惊险,事后看来很有戏剧张力。我这才知道,第戎,是《尤利西斯》的诞生地。

那天黄昏,在第戎街上的鞋店门口,同行的闺蜜小红看中了橱窗里的一双软皮平跟凉鞋,十分别致,且看上去就知穿着很舒服。看着紧闭的店门,看看时间才晚上七点过,虽然一路都在赞叹法国人享受生活,此时却十分埋怨他们的懒惰……

丰子恺的画意

丰子恺 丰一吟 (父女/画文)

我们设身处地, 想象孩子们的生活(其一)



大人带着小孩走路,有时会嫌小孩走得慢。大人自己走得很快,小孩只得跟着他很快地走,多么吃力啊!你看,汗都走出来了。可是小孩听话,只好加快步伐跟大人走。他走得满头大汗,多可怜啊!说不定还有泪水呢!不过我觉得我父亲应该把那“小大人”画成小孩子,那就更能博得观赏者的同情。

总是想得太多

前童古镇 ◆ 戴蓉

和别的江南古镇相比,前童没有太多被开发过的痕迹。车子拐进鹅卵石铺地的窄巷,看过老宅墙头和窗户上的石雕,偶然发现一户人家的门上写了两行粉笔字。“正秋:银长想请你吃午饭。”言简意赅,约得真有诚意,一对人名简直可以抄来直接写进小说里去。白墙黑瓦的房子在阴湿的天气里显得越发老旧。屋檐上的植物长得十分触目,仙人掌尚可理解,至于一小株山茶和一排开白花的韭菜,不知是怎么上去的。扁豆和丝瓜藤在电线上绕成一团。村里的篮球场上有人“喇喇”地筛麦子。

家门口的水流,在江南并不罕见,但像前童古镇这样潺潺溪水活泼地挨户环流的并不多。据记载,明正德四年童氏祖先根据太极八卦的原理,将溪水引至各家房前屋后。有人站在及膝的水中,先将一条大草鱼斩成三段,然后在流水中剖洗刮鳞;臂上有纹身的青年男子,把万般不情愿的狗赶入水中;原来没有宠物美容店的小村可以

如此变通;神情严肃的女孩在水边的石板上熟练地刷洗衣服;年幼的孩子索性把水渠当游泳池,套着游泳圈探身滑入……这样毫无忌讳各自相安,倒显得外来的人大惊小怪。

村里的电影院免费对游客开放。闷热的夏日午后,屋顶奇高吊扇轻摇的长椅倒也坐得下去。没头没尾看一段模糊不清的《理发师》,在男女主人公迷茫的眼神和“表哥”“表妹”的对白中笑一回,可惜不远处那个拍过戏的小木屋已然废弃。老街的竹器店里,匠人正在编一把象脚鼓般工艺复杂的竹凳,一旁的笼子里关着的,居然是一只眼珠乌亮的小猫头鹰。前童的豆腐有名,于是我住的那家民宿的主人,早上打了一热水瓶的豆浆来给我们佐餐。不多话的他,只是淡淡地说这是原汁豆浆,外面店里叫卖的,只怕兑了一倍的水。

这一个两个小时就能逛完的小村,其实并无留宿的必要。好处是游人寥落,倘若没有妄信溢美的宣传,路过转转倒也值得一看。

细节是一种奢侈

网事·往事

◆ 阿眉

这一两年,微信公众号大行其道,就算在电脑上读文章,也看到越来越多的作者在文章最底下注明自己的微信公众号,贴出二维码供大家扫描。

与此同时,以 Google Reader 在 2013 年 7 月 1 日停止服务为标志性事件,RSS 订阅是实实在在地渐趋式微了。

RSS 是英文 Really Simple Syndication 的缩写,通常翻译作“简易信息聚合”。举例说,譬如我有十个喜欢的博客,但每天一个个地址去查看更新太麻烦,有了 RSS 订阅,只需要把它们网址输入订阅列表,打开阅读器,这十个博客的全部更新就会在同一个页面上集中按时间顺序显示。订阅的数量如果多到几十上百,还可以分组阅读,是高效率和个性化兼而有之的网络阅读方式。博客大热的那几年,每天打开订阅首页,标明更新的数字通常都是个两位数,平常发

现了喜欢的作者,也习惯搜出博客地址加入订阅列表,他或她的新作品就再也不会错过。

然而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。

有的比较光明磊落,直接发表声明:某月某日起停止服务。有的不言不语仿佛一切如常,可是订阅列表几个星期下来一篇也不见更新,到各个博客主页上查看,其实博主是有更新的,但阅读器却不再抓取。非常偶尔,隔好几个月,更新列表上忽然冒出篇新文章,像订了一年的报纸三五个个月下来只在报箱拿到一份。

微信公众号当然也订阅了一些,但巴掌大小的手机屏幕上,用翻页的方式看一部长篇小说没问题,用滑动的方式看长文,滑个三五下往往就失去了耐心。在微信上读文章,通常看个开头觉得好,就转存云笔记到电脑上慢慢读,之后可以打标签、分组、全文搜索,都好过淹没在微信的时间线里。当然这

只是我个人的习惯。

技术一路飞奔,阅读界面换了又换,最初 BBS 论坛早已是怀旧对象,文艺青年深情回顾当年盛况:“有人在 BBS 上写下近万字长帖,第二天就一定有人写上三四千字回应楼主”。回忆中,在那个被昵称为“猫”的调制解调器一通怪叫后才能连上网的时代,人们情感激烈,能量充沛。而后十几年沧海桑田,每个资深网民心中,怕都有几个打不开的网址,面目全非杂草丛生的页面,永远沉默的 ID……无限怅惘思量,就像那句歌词:“模糊地迷恋你一场,就当风雨下潮涨”。

都市专栏



周刊 第 410 期